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于 2001 年 3 月 17 日晚上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张圳元先生主持会议，5 名监事出席，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一致通过了 2000 年度报告中的“监事会报告”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2000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，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，其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本着审慎经营、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本报告期内，本监事会全体成员，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组织章程规定，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，维护本公司利益，维护股东权益，遵守诚信原则，谨慎、努力地开展工作。

2. 一致认为：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真实、客观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. 一致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，按招股说明书投入使用，方向正确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4. 一致认为：公司关联交易为公平交易，严格按市场原则进行，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；没有发现内幕交易，无损害部分股东的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行为发生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0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；

三、审议通过了 2000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

事会

二 00 一年三月二十

日